呈贡区人社局关于对呈贡区政协三届五次会议第35084号提案的协办意见

一、校地合作共建情况

（一）发挥政府主导优势，形成政策效应新优势

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呈贡区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呈办通〔2019〕87号）文件精神，鼓励高校毕业生留在呈贡，为新区建设提供人力储备。二是切实发挥中小微企业在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就业方面的主渠道作用，认真贯彻执行《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云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昆人社通[2018]182号）、《关于对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实施就业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昆人社通〔2020〕69号）等文件精神，严格落实企业招用3年内毕业高校生社会保险补贴。三是通过人才工作站、人才工作项目申报工作，探索推动特色产业与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突出需求导向，引聚高层次人才。建立覆盖高校人才的人才信息基础数据库，根据产业发展需要邀请院校专家参与呈贡区政府部门重大课题研究、项目评审等，充分挖掘高校资源为呈贡区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二）搭建“政校企”平台，打造产教融合新模式

**1.“校企合作”推动教学和就业紧密结合。**为全面推进学校与企业战略合作，搭建“政校企”平台，打造产教融合新模式。强化校企合作育人，落实高校专业对接产业的目标，上半年，区就业局充分发挥职能职责，先后携手云南大学、云南师范大学、交职学院等高校与云南白药集团、云南永达集团、闻泰科技、斗花拍中心等知名企业开展校政企座谈，为企业与高校打通交流渠道提供合作平台，校企双方通过了解企业文化、岗位开发、就业前景、专业特长、高校教学计划、毕业生现状等情况进行深入了解。通过“送教进校”、“订单班”、定向培养等多种途径探索合作模式。同时围绕康养产业发展，搭建企业与高校人才培养的桥梁，解决康养企业“用工荒”和高校毕业生“就业难”矛盾。

**2.“校地合作”完成实习和就业顺利对接。**为深入贯彻落实《呈贡区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文件精神，加强校地合作、产学结合，向高校毕业生提升就业素养、积累工作经验、促进应用能力提供机会，帮助企业定向培养储备人才、节约人才招聘成本搭建平台，同时也是鼓励和支持大学生留在呈贡就业创业的重要举措。

（三）积极开展指导服务，实现学生就业新期待

**1.提升就业指导水平。**依托10所驻区高校近20万国内外师生带来的人才智力资源，以云南首家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为依托，以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为重心，重点开展面试模拟、职业规划、创业培训、技能培训、考试指导等服务，成为高校毕业生顺利进入社会的纽带和桥梁。联合团区委等单位与各高校积极合作共同推进“职业指导进校园”，根据大学生就业需求，联合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共同举办“职业成长训练营”、模拟求职培训系列活动，帮助大学生按照新的环境和角色来要求自己，提升职场能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

**2.不断提升就业服务水平。**通过“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月”，促进高校毕业生实习就业需求与用人单位岗位招聘需求精准对接，加强对就业困难毕业生等群体的分类指导服务，精准帮扶。

**3.优化大学生创业扶持政策。**一是为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呈贡自主创业，依据《呈贡区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可享受3年期不超过20万元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并实行财政贴息。对带动就业3人以上的，分段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10000-20000元，2021年“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月”，进入7所高校及街道开展政策宣讲；二是通过不断优化呈贡新区创业园的服务，扩大园区的建设，吸引创业的大学生入驻；三是积极组织“云南省大学生创业补贴”、“春城大学生创业行动””大学生租房补贴等系列创业活动宣传与资料收集申报，6月28日正式启动呈贡区第三届青年创业创新大赛，此次大赛评选出的优秀项目，将提供创业指导并推荐到春城大学生创业活动、春城创业荟。四是结合创业培训，以训促赛2019年至2021年在云南交通职业学院开展了三届“呈贡人社杯”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4.面向大学生积极开展职业技能陪训。**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关于开展云南省青年高端职业（专业）技能人才培养工作的通知》（云人社通〔2020〕132号）的文件要求，我区分别在昆明理工大学开展了青年高端职业甲骨文Java\MySQL\Oracle初级证书-Oracle产品数据库管理员认证的技能培训，在云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云南旅游职业学院开展了SYB培训。

二、落实降低实体企业经济成本相关政策

一是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区关于实施大规模减税降费率的重大决策部署，我局对辖区内缴费单位和个人继续实施降费率政策，2021年1-6月份辖区内参保单位少缴纳了1395.2万元社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率按国家基准费率的90%执行。截至目前，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涉及企业2620家，降低工伤保险费78.4万元。

二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扶持涉农居民创业就业意见》，鼓励辖区内企业招用涉农居民就业，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进行合同备案和就业登记，给予企业每人每年1000元的岗位开发补助，给予涉农居民每人每月300元的个人工资补助。呈贡区劳动就业服务局于5月20日完成2020年企业申报的岗位开发补助和个人工资补助材料审核，预计兑付岗位开发补助扶持资金121.1万元，个人工资补助558万元。

三是落实呈贡区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重点从设置人才服务窗口、岗位开发补助及个人工资补助、创业补贴、实习实训人员交通补贴和就业创业培训交通补贴等方面提出了扶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2020年度申报呈贡区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助57人，个人工资补助501400元，岗位补助114000元，到实习实训基地实习大学生83人，涉及交通补贴63600元，合计679000元。

四是组织就业见习基地开展就业见习补贴申领工作，降低企业用工成本。2021年1-5月共计12家就业见习基地，符合申领条件见习生120余名，发放省、市级就业见习补贴728500元。

呈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7月7日